

创建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 工 作 简 报

第 92 期

连云港市创建国家环保模范城市领导小组办公室

2008 年 8 月 6 日

本期要目

连云港市通过开展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创建,强力推进各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步伐,走出了一条经济欠发达地区通过创模推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不断完善特色之路。从本期开始,本报将编发“创模推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系列报导。

● **创模推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之一: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焚烧发电项目建成投运**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焚烧发电项目建成投运

2006 年 11 月,国家环保总局组织专家对我市创模进行了技术

评估，对我市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问题提出了中肯的意见和建议。针对技术评估组提出的意见，我市及时制定《连云港市创建国家环保模范城市整改及持续改进方案》，要求市有关部门明确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方案。经过多方调研，我市最终确定污泥焚烧发电项目，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内的鑫能热电有限公司组织实施。

热电联产具有节约能源、改善环境、提高供热质量、增加电力供应等综合效应，也是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的公益性基础设施。连云港鑫能热电有限公司在现有 $2 \times 35\text{t/h}$ 的循环硫化床锅炉、 $1 \times 6\text{MW}$ 汽轮发电机组等设备基础上进行扩建，新上 1 台 75t/h 的循环流化床锅炉、 $1 \times 15\text{MW}$ 汽轮发电机组，组建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污泥焚烧发电项目占地面积 38340 平方米，总投资 5000 万元，建成投运后污泥日焚烧量达 200 吨，将使我市城市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得到有效处理。在市各相关部门的全力配合下，项目从立项、审批、开工建设到竣工，仅仅用了不到 10 个月的时间。2007 年 10 月，项目核准试运行，2008 年 3 月通过环保竣工验收正式投运。为了减少 SO_2 的排放，项目配套新上了脱硫设施，脱硫效率达 90%。目前，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作为开发区内唯一的热电联产集中供热中心，为区内 19 家企业和单位提供用汽，供热平均负荷 40t/h ，供热能力 125t/h ，对外供热半径达 5 公里，管网总长 10 公

里。

我市污泥焚烧发电项目在较短的时间内建成投运，不仅有效解决了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的处理问题，而且为开发区提供工业用汽和民用用汽，具有显著的环境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凸显了创模在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积极而有效的作用。